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NOX ENVIRONMENTAL &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128號院2號樓12層1506-1室(郵編：100070)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及趙姝女士(「**認購人**」)就股份認購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謹此批准股份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的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並授權董事會根據股份認購協議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
- (c) 謹此授權董事會在彼等認為就股份認購協議或執行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特別授權以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言屬必要或權宜或合宜的

情況下進行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訂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步驟，並同意作出董事會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有關改動、修訂或豁免。

特別決議案

2. **動議**待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的執行董事或其任何授權代表授予清洗豁免(定義見下文)及可能就其施加任何條件後，謹此批准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1，豁免因認購人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而導致的認購人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及其他證券(認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的除外)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清洗豁免**」)，及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於其認為就落實任何與清洗豁免相關或附帶的任何事宜並使其生效或與之有關的事宜而言屬必要、合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加蓋印章(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姝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1. 以上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為免生疑問，庫存股份(如有)的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須經股東批准的事項放棄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5.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持續不足一日。參與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及委任代表之差旅與食宿費用自理。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姝女士及李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興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躍華女士、王學謙博士及王祖偉先生。